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7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7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8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9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
五、预算绩效信息	2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5
七、国有资产信息	37
八、名词解释	37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8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4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30.05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42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52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9.3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2146.97	本年支出合计	2304.37
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157.40
33	收入总计	2146.97	支出总计	2146.97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档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304.37	2146.97	2146.97							157.4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0.05	1872.65	1872.65							157.40
3	20405	法院	2030.05	1872.65	1872.65							157.40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037.20	1037.20	1037.20							
5	2040504	案件审判	923.27	769.87	769.87							153.40
6	2040505	案件执行	65.58	65.58	65.58							
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00									4.00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42	196.42	196.42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2	196.42	196.42							
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14	125.14	125.14							
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71.28	71.28	71.28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2	28.52	28.52							
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2	28.52	28.52							
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2	28.52	28.52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8	49.38	49.38							
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8	49.38	49.38							
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8	49.38	49.38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304.37	1311.52	992.8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0.05	1037.20	992.85			
3	20405	法院	2030.05	1037.20	992.85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037.20	1037.20				
5	2040504	案件审判	923.27		923.27			
6	2040505	案件执行	65.58		65.58			
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00		4.00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42	196.42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2	196.42				
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14	125.14				
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28	71.28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2	28.52				
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2	28.52				
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2	28.52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8	49.38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 2022

单位 : 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8	49.38				
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8	49.3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4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30.05	2030.05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42	196.42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52	28.52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9.38	49.3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2146.97	本年支出合计	2304.37	2304.37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7.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7.40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6	收入总计	2304.37	支出总计	2304.37	2304.3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04.37	1311.52	992.8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0.05	1037.20	992.85
3	20405	法院	2030.05	1037.20	992.85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037.20	1037.20	
5	2040504	案件审判	923.27		923.27
6	2040505	案件执行	65.58		65.58
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00		4.00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42	196.42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2	196.42	
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14	125.14	
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28	71.28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2	28.52	
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2	28.52	
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2	28.52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8	49.38	
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8	49.38	
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8	49.3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311.52	1198.85	112.67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8.91	1068.91	
3	30101	基本工资	314.78	314.78	
4	30102	津贴补贴	412.48	412.48	
5	30103	奖金	190.24	190.24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28	71.28	
7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2	28.52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3	2.23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38	49.38	
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67		112.67
11	30201	办公费	11.34		11.34
12	30206	电费	5.00		5.00
13	30207	邮电费	15.53		15.53
14	30208	取暖费	12.03		12.03
15	30211	差旅费	3.28		3.28
16	30213	维修(护)费	2.90		2.90
17	30228	工会经费	4.94		4.94
18	30229	福利费	9.35		9.35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 2022

单位 : 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		1.20
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10		47.10
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94	129.94	
22	30302	退休费	125.14	125.14	
23	30305	生活补助	4.80	4.8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50		50		
2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3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50		50		
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		50		
6	三、公务接待费	0		0		

曲阳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曲阳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二）依法审判刑事、民事、行政等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再审案件。
- （三）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法院执行及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 （四）自觉接受上级法院及政治、业务指导，审判上级法院交办的各类案件，上报查办结果等有关事项。
- （五）依法行使司法决定权。
- （六）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七）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及适用法律政策问题及请示，作好司法统计工作。
- （八）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 （九）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 （十）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 （十一）承办其他应由本级法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曲阳县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曲阳县人民法院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2304.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46.97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57.4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曲阳县人民法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2304.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1.5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198.85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12.67万元；项目支出992.85万元，主要为案件审判支出923.27万元，案件执行支出65.58万元，其他法院支出4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 2304.37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0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63.39 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58.89 万元，主要为案件执行支出和其他法院支出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我部门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12.67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办公用房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减少 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公车运行实际情况减少公务用车运维费预算。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妥善审理经济转型过程中引发的各类矛盾纠纷，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积极推

进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完善审判质效评估体系，促进审判质效、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提升司法公信力。

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依法办理司法救助案件。改革涉诉信访工作，推动涉诉信访问题在法治轨道内解决。完成涉法涉诉类上访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做好“两会”、重大活动期间的维稳工作，接待分流越级上访人员、协助处理到上级法院的集体访和闹访人员的稳控遣返工作。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进行，提高信访案件结案率、信访受理满意度，维护国家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做好稳控工作。落实司法为民措施，保护被侵权人合法权益，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对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给予资助。不断完善司法救助，切实保护民生，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以人为本，享受到司法人文关怀。

加强法院系统队伍建设，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加强培训及法院文化建设；总结人民法院审判业务工作经验，落实绩效考核制度，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树立法院良好形象。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推进信息公开，提升审判质效，改进司法工作作风，树立法院良好形象。领导全县人民法庭的监察工作；管理全县法庭司法行政工作；承办其它应由县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

1、案件审判活动。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做好审判管理工作。妥善审理各类矛盾纠纷，依法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严惩各类严重刑事犯罪，积极推进平安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继续深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把涉黑案件办理成铁案，以此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国家长治久安。争取产出指标中案件结案率

达到 90%及以上、审限结案率达到 90%及以上；效果指标中民事案件化解矛盾率达到 90%及以上、案件流程合规率达到 90%及以上，达到优秀层次。

通过案件审判专项事务和信息化建设项目，保障案件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智慧法院建设，提高审判效率。争取政府采购率、购置质量合格率达到 90%及以上；用户使用满意度、业务保障能力提升达到 90%及以上，达到优秀层次。

2、案件执行活动。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工作。积极推进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以案件执行专项事务项目的开展落实，保障案件执行活动的正常开展，始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以实现。争取案件执结率、执行公开率达到 80%及以上；化解矛盾率达到80%及以上，达到优秀层次。

（二）司法救济和国家赔偿

司法救助活动。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做好司法救助工作，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对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予以资助，切实保护民生，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人文关怀。按照司法救助制度，由司法救助委员会对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当事人进行评估确定，缓解被救助人的生活压力，化解基层社会矛盾，消除信访隐患，保持社会稳定和谐。争取司法救助工作完成率达到 80%及以上、结案率达到 90%及以上；化解矛盾率达到 90%及以上，达到优秀层次。

（三）进一步加强法院事务管理，提高队伍素质

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推进信息公开，提升审判质效，改进司法工作作风，树立法院良好形象。加强法院系统队伍建设，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加强培训及法院文化建设；总结人民法院审判业务工作经验，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三）工作保障措施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刑事审判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首要任务，继续贯彻严打方针，保障社会秩序稳定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继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选任24名干警组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7名法官组成专业合议庭。利用标语条幅、电子显示屏、微信群进行广泛宣传。

2、强化民商事审判，定纷止争促和谐。坚持“能调则调，当判则判，调判结合，案结事了”的原则，注重平等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以定纷止争为目标，以化解矛盾为主线，坚持把调解工作贯穿于各个环节。继续推进一乡一庭建设，与司法局密切协作，构建调解员队伍、村（居）法律顾问、指导法官为主题的大调解网络格局，将联动调解工作机制融入“三力三治”之中，助力基层矛盾化解。

3、加大执行力度，清理执行积案。主动争取县委支持、构建县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政法委协调、法院主办、相关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大格局。联合多家单位建立联合信用惩戒机制，公布失信执行人名单，发布限高令，发布执行悬赏公告，利用网络查控系统，查控房屋车辆、冻结资金，进行网络拍卖等助力执行工作。开展专项执行行动，通过拘留、罚款，判处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等多种手段扭转执行被动局面。

4、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落实“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切实保障法官办案主体地位，让法官集中精力尽好责、办好案。实行院领导办理重大疑难案件制度，完善院庭长监督管理机制，对“四类案件”落实院庭长监督责任。

完善合议庭工作机制，审判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办案质量终身责任制。完善法律适用机制，统一裁判标准，发挥专业法官会议作用，加强案件指导研判。

5、做好信访稳定工作。坚持“一图两书三卡四表”信访工作机制，落实领导接访，主动约访、下访，穷尽措施解决问题；畅通信访渠道，认真开展信访风险筛选排查工作，对排查出的案件分析原因，对案件确有错误和瑕疵的，坚决依法纠正；成立司法救助委员会，对确实造成生活困难、自愿息诉罢访的法度之外、情理之中的诉求当事人，依法给予司法救助；对缠访、闹访、无理取闹，严重影响全县稳定的人员坚决予以打击。

6、加强审判管理和指导。利用审判管理月报制，对审判执行运行态势定期通报，发现问题限期解决。加强案件质量评查，自查、互查、抽查并用，有效防止案件“带病归档”、法律文书“带错出门”。实行案件定期点评制度，对瑕疵案件主办人予以通报批评、约谈质询、责令限期整改。强化绩效考核应用，对业绩档案中办案拖沓、数量不多、质量不高的入额法官及时进行提醒、警示。

7、全面深化司法公开。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以公开倒逼司法公正。按照要求及时向社会公众及案件当事人公开立、审、执流程信息。通过手机短信、诉讼服务平台、电子邮箱，向当事人提供各类查询服务。利用信息化技术，拓宽公开渠道，高标准建设审判流程、裁判文书、庭审直播、执行信息四大公开平台，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述权和监督权，让人民群众以看得见的方式感受公平正义。

8、做好后勤保障和财务管理工作。在资产采购方面，对上年度已经进行政府采购工作的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后做好支付尾款工作；对本年度将要采购的建设项目，资产管理及时与上级法院、同级财政部门做好沟通，按时保质的完成资产采购工作，并及时录入资产账。在财务管理方面，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合理、有效的推进各项支出

进度，加强与上级法院和同级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落实好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编制工作，做到数据真实、准确，符合实际。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涉密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按程序审结案件，保障每一个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从而推进社会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结案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量	案件受理数量	≥4000 件	依据工作方案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设备采购数量	≥47 件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政府采购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案件流程合规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间(月)	案件办理时间(月)	≤6 月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打印机成本	打印机成本	≤20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碎纸机成本	碎纸机成本	≤50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条件	改善办案条件较上年提高的比例	≥15%	依据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一审上诉率(%)	一审上诉率(%)	≤10%	依据工作方案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率(%)	设备使用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2、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司法警察装备、安检通道、储物柜购置，提升办案条件，加强法庭安全建设，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实际采购设备数量	≥22 件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系统故障率(%)	≤5%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性	采购及时性	≥90%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实际政府采购项目数量占应实施政府采购数量的比例	≥90%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安检通道成本	安检通道成本	≤1000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储物柜成本	储物柜成本	≤300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较上年提升的比率	≥15%	依据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条件	改善办案条件较上年比率	≥15%	依据工作方案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率	设备使用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3、法院劳务派遣人员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及时发放 26 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障人员利益，使其更好的完成承担的工作任务。 2. 提高单位工作服务质量和效率，确保单位各项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6 人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补助发放到位率	劳务派遣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补助发放及时率	劳务派遣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月均补助成本	劳务派遣月均补助成本	≤26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尽职尽责率	劳务派遣人员尽职尽责率	≥98%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4、法院书记员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发放落实 31 名书记员工资和保险待遇 ，保障人员利益 ，使其更好的完成承担的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书记员人员数量	书记员人员数量	31 人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书记员薪资发放到位率	书记员薪资发放到位率	100%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书记员薪资发放及时率	书记员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书记员月均补助成本	书记员月均补助成本	≤427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书记员尽职尽责率	书记员尽职尽责率	≥95%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5、法院司法救助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司法救助金项目的实施，缓解被救助人的经济压力，化解基层社会矛盾，达到消除信访隐患，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的案件数量	司法救助的案件数量	≥2 件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息诉罢访率(%)	息诉罢访率(%)	≥80%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结案率	结案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的完成率	司法救助案件完成数量占全部司法救助案件的占比	≥90%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人均救助成本	人均救助成本	≤2 万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矛盾率(%)	化解矛盾率(%)	≥80%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6、法院司法救助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司法救助金项目的实施，缓解被救助人的经济压力，化解基层社会矛盾，达到消除信访隐患，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的案件数量	司法救助的案件数量	≥10 件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息诉罢访率(%)	息诉罢访率(%)	≥80%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结案率	结案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的完成率	司法救助案件完成数量占全部司法救助案件的占比	≥90%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人均救助成本	人均救助成本	≤2.5 万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矛盾率(%)	化解矛盾率(%)	≥80%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7、基层公检法司省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改善办公条件和案件审判执行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推进社会稳定发展，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结案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数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审限结案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量	案件受理数量	≥4000 件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诉讼期限内审结案件占全部案件比	诉讼期限内审结案件占全部案件比例	≥90%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租赁费成本	租赁费成本	≤7340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条件	改善办案条件较上年比例	≥15%	依据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案件流程合规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一审上诉率(%)	一审上诉率(%)	≤10%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8、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绩效目标	1.通过业务经费的安排使用，保障案件审判和执行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改善办案条件，推进社会稳定发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结案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量	案件受理数量	≥4000 件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审限结案率(%)	≥98%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实际政府采购项目数量占应实施政府采购数量的比例	≥90%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采购及时率	≥85%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审上诉率(%)	一审上诉率(%)	≤10%	依据工作方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办案条件	改善办案条件较上年比率	≥15%	依据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流程合规率(%)	审判流程合规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9、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按程序审结案件，保障每一个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从而推进社会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结案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量	案件受理数量	≥4000 件	依据工作方案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设备采购数量	≥47 件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政府采购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案件流程合规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间(月)	案件办理时间(月)	≤6 月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打印机成本	打印机成本	≤20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碎纸机成本	碎纸机成本	≤5000 元	依据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条件	改善办案条件较上年提高的比例	≥15%	依据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一审上诉率(%)	一审上诉率(%)	≤10%	依据工作方案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率(%)	设备使用率(%)	≥90%	依据工作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依据工作方案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曲阳县人民法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3.8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合计							43.8	43.8							22.20
曲阳县人民法院本级小计							43.8	43.8							22.20
公用类项目	112.67	其他运营服务	C020799	次	1	2.90	2.90	2.90							
公用类项目	112.67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次	10	0.12	1.20	1.20							1.2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其他打印设备	A0201060199	台	5	0.20	1.00	1.0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碎纸机	A02021101	台	4	0.50	2.00	2.0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空调机组	A02052305	台	8	0.38	3.00	3.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木制台、桌类	A060205	张	10	0.05	0.50	0.50							0.1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A060301	把	10	0.05	0.50	0.50							0.1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金属质柜类	A060503	个	10	0.10	1.00	1.00							0.3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制服	A07030101	件	10	0.10	1.00	1.00							0.5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2	次	40	0.10	4.00	4.00							2.0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次	60	0.05	3.00	3.00							2.0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其他印刷服务	C08140199	次	10	0.20	2.00	2.00							1.00
法院专项公用运转保障项目经费	178.95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次	20	1.09	21.70	21.70							15.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曲阳县人民法院（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008.34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172.86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161 曲阳县人民法院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008.34
1、房屋（平方米）	3526	416.18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340	138.13
2、车辆（台、辆）	15	209.07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4	699.11
4、其他固定资产	1383	683.98
5、本年拟购固定资产总额		172.86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